

股票简称：梅雁吉祥

证券编码：600868

编号：2024-028

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于2024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到会并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志远先生主持，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，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；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在提出本审核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8月30日